

鑫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一)委任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麗園及王兆群會計師

(二)參酌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訂定：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否	是
3、會計師及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力之職務。	否	是
4、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有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等親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否	是
8、會計師是否有收受本公司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否	是

(三)評估單位：財務處

(四)評估結果：經評估會計師未有違反上述影響獨立性之情事。